

赣州市欣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赣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南康大队赣南汽车城一站式综合服务中心交管业务办理所需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ZXH2026-NK-C002）的电子化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赣南汽车城一站式综合服务中心交管业务办理所需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获取电子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6年05月2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上传电子化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备案号：虔购[2026]00987

项目编号：GZXH2026-NK-C002

项目名称：赣南汽车城一站式综合服务中心交管业务办理所需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陆拾伍万柒仟柒佰陆拾元整(657760.00元)

最高限价：陆拾贰万肆仟捌佰柒拾贰元整(624872.00元)

采购需求：

采购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单价（元）	主要技术规格及要求
“机动车驾驶人两个教育”现场教育监管系统	1	套	54050.00	详见采购需求
车管业务专网系统设备 及技术服务	1	套	197680.00	详见采购需求

业务办理叫号管理系统	1	套	38110.00	详见采购需求
国产芯片无盘满分考试系统	1	套	298720.00	详见采购需求
机动车驾驶人满分考试视频监管系统及考试流程管理系统	1	套	69200.00	详见采购需求
注：本项目只允许国产产品参与。				

合同履行期限：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且成交供应商须在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完成交货，包括安装调试。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4.1 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2 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对应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6年05月14日至2026年05月21日，每天上午 / 至 /，下午 / 至 / （因系统设置原因可能导致无法全天候开放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由此产生的无法获取由潜在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

方式：使用CA数字证书报名及下载电子化竞争性磋商文件

售价：0.00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05月27日09:30（北京时间）（自竞争性磋

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响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日）

地点：赣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赣州市南康区金融中心 2 号三楼，详见当日场所安排告示牌）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潜在供应商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注册并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投标单位”（网址：<https://www.jxsggzy.cn>）。潜在供应商未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磋商文件的，视为未获取磋商文件，不得参加本项目的磋商活动。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磋商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磋商现场，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的磋商环节。具体注意事项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各供应商需保持在线进行远程线上报价，**规定时间内未完成二次报价**的，视为退出磋商。开启结束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各响应供应商就采购项目中技术参数、售后服务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分别进

行“不见面”磋商，磋商小组在磋商结束后，要求符合条件的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最终报价（二次报价）。最终报价（二次报价）在没有修正参数的前提下，最终报价（二次报价）不得高于一次报价；在修正参数的前提下，最终报价（二次报价）可高于一次报价。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决定。

3、**电子化响应文件上传：**响应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化响应文件上传至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jiangxi.gov.cn/>），逾期作无效响应处理。

4、**采购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线上融资；中小企业(含视同中小企业)；节能、环保；限制进口产品，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5、**响应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6、**付款方法：**货物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95%，余款5%三年后一次性付清，不计利息。（以上均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办理支付手续）。采购人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成交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7、**本项目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是 否

8、**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赣招协字〔2021〕07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详见电子化竞争性磋商文件。

9. 因系统推送原因导致中国政府采购网有可能显示公告概要预算金额和显示公告正文预算金额不一致的，以显示公告正文为准。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赣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南康大队

地 址：南康区东山南路 1 号

联系方式： 0797-663202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赣州市欣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赣州市南康区蓉江东路 243 号 3 楼

项目联系人：叶梅梅

电 话：0797-6666911

电子函件：2894378968@qq.com